

## 附录八

### 康体设施使用情况

(以百分比显示，另有注明者除外)

康体设施类别	单位	使用率（百分比）
<b>硬地球场</b>		
网球	小时	58.4
障碍高尔夫球（数目）	局	1 865
<b>草地地球场</b>		
天然草地地球场	节	99.6
人造草地地球场	节	74.7
草地滚球场	小时	30.4
曲棍球（人造草）	小时	66.7
榄球	小时	100
<b>运动场</b>	小时	97.9
<b>体育馆</b>		
主场	小时	80.3
活动室／舞蹈室	小时	64.6
儿童遊戲室	小时	88.2
壁球场 <sup>(1)</sup>	小时	53.7
<b>度假营</b>	出席率（百分比）	
日营	人	88.4
宿营	人	72
黄昏营（使用人数）	人	34 743
其他（使用人数） <sup>(2)</sup>	人	9 080
<b>水上活动中心</b>		
日营	人	86
露营	人	92.6
已使用的船艇时数	小时	412 979

注

$$\text{使用率（百分比）} = \frac{\text{使用设施的总时数／节数}}{\text{设施可供使用的总时数／节数}} \times 100\%$$

$$\text{出席率（百分比）} = \frac{\text{出席人数}}{\text{可容纳人数}} \times 100\%$$

(1) 包括独立式壁球场／中心。

(2) 包括度假营的其他使用者，例如出席婚礼的人士。